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标段二）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的生物药实验技术仿真实训室软件采购项目、标段二：药物制剂与检验仿真软件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生物制药生产实训虚拟仿真软件 V1.0，属于信息技术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馨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88万元，资产总额为18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疫苗类药物生产虚拟仿真实训系统 V1.0，属于信息技术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馨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88万元，资产总额为18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馨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15日